

安徽上市公司协会

皖上市协函字（2019）11号

关于开展安徽上市公司2018年度优秀董事会秘书和 优秀证券事务代表评选活动的通知

各会员单位：

为进一步发挥董事会秘书和证券事务代表在上市公司治理、规范运作、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管理等方面的积极作用，树立良好形象，我会自即日起开展安徽上市公司2018年度优秀董事会秘书和优秀证券事务代表评选活动，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请各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仔细对照《安徽上市公司优秀董事会秘书评选办法》、《安徽上市公司优秀证券事务代表评选办法》，填写《安徽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工作考核自评表》、《安徽上市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工



作考核自评表》，认真撰写年度履职报告。

二、符合评选条件的有关人员，请根据实际情况和评选标准，自主选择是否参加评选，申报材料需于2019年5月20日前以邮寄或传真方式报送我会秘书处。截止期后，不再接受申报材料。

三、放弃参评和不符合评选条件的董事会秘书和证券事务代表可不提交自评表，但需提交年度履职报告，并注明弃评原因或不符合评选条件的条款。

联系人：夏毓麟 樊福东

联系电话：0551-65100822 0551-65109325

通讯地址：安徽省合肥市蒙城路109号国家税务总局安徽省税务局（杏花办公区）17楼。

电子信箱：ahssgsxhvip@163.com

传 真：0551-65100818

附件：1、《安徽上市公司优秀董事会秘书评选办法》和《安徽上市公司优秀董事会秘书工作评分表》

2、《安徽上市公司优秀证券事务代表评选办法》和《安徽上市公司优秀证券事务代表工作评分表》

二〇一九年四月二十九日



主题词：年度 评选 通知

抄送：安徽证监局

分送：会长、副会长，存档

安徽上市公司协会

2019年4月29日印发

打字：樊福东

校对：夏毓麟

共印 10 份

